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UANGCHI SCIENCE LIMITED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行政總裁更換，
技術總監辭任及
授權代表更換**

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辭任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樂琳博士(「樂博士」)決定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彼其他事務，因此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樂博士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樂博士及本公司之間的董事委任書之條款及條件沒有改變。

樂博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之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樂博士於其擔任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期間為本公司發展作出之積極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謝意。

委任行政總裁

於樂博士辭任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及技術總監後，董事會欣然宣佈，劉未文博士（「劉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劉博士之履歷詳情如下：

劉博士，35歲，於二零一五年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管理層職位，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擔任深圳光啟空間技術有限公司（「光啟空間」）（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運營管理部總監，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擔任光啟空間項目管理部項目管理高級管理人員。劉博士於二零一三年於美國特拉華大學取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以及於二零零七年於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取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劉博士於材料科學與工程的研究及發展、項目管理、企業改革、財務管理及資本運營方面擁有經驗。

劉博士與本公司已訂立服務合同（「服務合同」），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開始。根據服務合同，劉博士每年享有酬金人民幣720,000元，並合資格獲發財政年度年終花紅，惟須視乎本集團業績而定。劉博士的薪酬組合由董事會按照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參照其於本公司職務及職責、現時市場費率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作出的推薦建議釐定。其薪酬組合須不時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檢討。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劉博士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獲發合共1,200,000份購股權，據此，劉博士有權於行使該等購股權時認購本公司1,200,000股股份。於本公佈日期，劉博士並無行使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且於本公佈日期，劉博士：(i)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各自的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披露者外且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劉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第13.51(2)(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劉博士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授權代表更換

董事會宣佈，樂博士不再擔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而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鄭志聰先生已獲委任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光啟科學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志聰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若鵬博士、樂琳博士、張洋洋博士及季春霖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釗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繼傑博士、蔡永冠先生及鄧柯博士。